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10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变更基本情况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85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466.68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备案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理财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洋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河投资”)收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或“受托人”)发来的《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延期公告(含第1期、第2期)》,根据文件显示,信托计划预设存续期限已届满,项下财产未能完成变现,信托计划将延期。

洋河投资于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1日,分别出资10,000万元认购了“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合计投资“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000万元,产品预设存续期限24个月。

洋河投资分别于2021年6月20日收到“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投资收益2,654,794.52元,于2021年12月20日收到“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投资收益4,261,643.84元;于2021年6月20日收到“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投资收益2,584,931.51元,于2021年12月20日收到“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投资收益4,261,643.84元;目前洋河投资共收到“中航信托·天新湾区更新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收益13,763,013.71元。截至本公告日,信托产品本金20,000万元及在2021年12月20日之后的预期收益未收回。

公司已及时与受托人沟通,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并将积极督促受托人等相关方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理财项目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3-028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6,604,49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74%,限售期为自2020年3月25日(即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3月27日(因2023年3月25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4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4号),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煜邦电力”)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4,118,300股,并于2021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76,472,98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140,555,5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5%;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5,917,3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604,49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74%,限售期为自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2020年3月25日)起36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上述限售股将于2023年3月27日起上市流通(因2023年3月25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票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限售股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1.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公司作为上市申报前6个月内对发行人进行增资扩股的股东,本公司承诺自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2020年3月25日)起3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以上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的限制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 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所得收入归煜邦电力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煜邦电力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上市流通的情况。

注:上述承诺中所涉及的发行人指煜邦电力。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煜邦电力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煜邦电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煜邦电力关于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煜邦电力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604,49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74%。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3月27日(因2023年3月25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股数量(股)
1	南京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604,499	3.74%	6,604,499	0
合计		6,604,499		6,604,499	0

注:1.持有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限(月)
1	首发限售股	6,604,499	自2020年3月25日(即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6,604,499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原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

董事、原持股5%以上股东宋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董事、原持股5%以上股东宋斌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

2023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减持后,宋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693,3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述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3月16日,公司收到宋斌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的告知函》,获悉宋斌先生根据自身减持实际情况,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宋斌	集中竞价	2023/2/22	10.2575	3,010,000	0.6634
		2023/3/16	9.2626	1,527,700	0.3366
合计				4,537,700	1.0000

本次宋斌先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及在公司上市后因实施股权激励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发生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9.55元至10.39元/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基本概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宋斌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大周路52号			
信息披露时间	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6日			
股票简称	圣阳股份			
股票代码	002580			
变动类型	增持 □ 减持 √			
是否涉及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4,537,700	1.0000		
合计	4,537,700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3. 本次变动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7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34.54万元至盈利3,097.77万元	盈利10,583.8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减	70.73%-76.0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9.21万元至盈利614.44万元	盈利8,288.6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减	-92.59%-99.40%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元/股至盈利0.04元/股	盈利0.14元/股
营业收入	335,000.00万元至340,000.00万元	377,848.58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2022年,公司面临国内商用车行业整体需求转弱,出口业务承压,原材料价格高位波动等复杂局面,虽然公司坚持以稳住市场份额为目标的销售策略,但受上述因素影响,2022年全年营业收入同比上半年下降幅度较大,且主营业务成本有所增加,营业利润较上年大幅下降。另外,下半年以来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致歉声明

公司财务部门年初对2022年业绩情况初步测算时,因工作人员失误未能将关联公司分红予以抵消,导致公司未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及时进行业绩预告。随着公司于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经与会计师沟通后,现对2022年度业绩情况重新测算后予以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未能及时披露业绩预告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财务工作管理,提高合规意识,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六、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06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9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主席杨建忠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36,500万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项目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国际、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业务),借款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等。具体金额和期限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业务由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杨建忠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徐水支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徐水支行申请办理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供应链融资、低风险业务等),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8,000万元,期限两年,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具体金额及金额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徐水支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本次授信业务由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姚香凤女士、杨建忠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3年3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8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黄学诚先生、兰日进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日和2023年3月1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4.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下午14时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9:15-15:0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丙敬先生主持。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78人,代表股份20,247,07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3,526,983.7万股的27.5369%,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代表股份15,86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7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6人,代表股份4,384,46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63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作出了如下决议:

1. 通过《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07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巨力”),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唐山巨力的清算及注销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注销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注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名称: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3. 成立日期:2021-02-26

4. 法定代表人:姚永利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0G2C6380

6. 持股比例:公司持股比例100%

7.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经济开发区经十四路西、纬九街南

8. 主营业务:金属绳缆及其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于2022年9月30日,唐山巨力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负债总额等主要财务指标均为0.00元。

三、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主要目的是更好的深挖深海系泊索市场领域,以及满足系泊钢丝绳所需的钢丝绳生产需求。(但随着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即将建成并投产,为兼顾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考虑,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唐山巨力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另,鉴于截至本公告日唐山巨力未发生实际业务,故不存在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并根据事项的实际进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临2023-009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日和2023年3月1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4.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下午14时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9:15-15:0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丙敬先生主持。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78人,代表股份20,247,07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3,526,983.7万股的27.5369%,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代表股份15,86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7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6人,代表股份4,384,46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63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作出了如下决议:

1. 通过《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5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第三代ALK激酶抑制剂SY-3505(CT-3505)开展关键性临床试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关于第三代ALK激酶抑制剂SY-3505(以下简称“SY-3505”)用于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申请。SY-3505(CT-3505)为一种新型ALK抑制剂,具有口服给药、靶向性强、副作用小等特点。SY-3505(CT-3505)的临床试验旨在评估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并探索其在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中的应用。

SY-3505(CT-3505)的临床试验将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I期临床试验,旨在评估SY-3505(CT-3505)的安全性、耐受性和初步疗效。第二阶段为II期临床试验,旨在进一步评估SY-3505(CT-3505)的疗效和安全性。SY-3505(CT-3505)的临床试验将招募非小细胞肺癌患者参加。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表示,公司将积极跟进SY-3505(CT-3505)的临床试验进展,并将在后续公告中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8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黄学诚先生、兰日进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日和2023年3月1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4.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下午14时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9:15-15:0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丙敬先生主持。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78人,代表股份20,247,07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3,526,983.7万股的27.5369%,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代表股份15,86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7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6人,代表股份4,384,46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63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作出了如下决议:

1. 通过《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07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巨力”),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唐山巨力的清算及注销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注销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注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名称: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3. 成立日期:2021-02-26

4. 法定代表人:姚永利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0G2C6380

6. 持股比例:公司持股比例100%

7.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经济开发区经十四路西、纬九街南

8. 主营业务:金属绳缆及其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于2022年9月30日,唐山巨力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负债总额等主要财务指标均为0.00元。

三、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唐山巨力钢丝绳制造有限公司,主要目的是更好的深挖深海系泊索市场领域,以及满足系泊钢丝绳所需的钢丝绳生产需求。(但随着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即将建成并投产,为兼顾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考虑,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唐山巨力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另,鉴于截至本公告日唐山巨力未发生实际业务,故不存在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并根据事项的实际进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